

清风月刊



校内刊号：BHD-M-18

2019-10-15

# 清风月刊

（“八项规定”精神专刊）

2019 年第 6 期（总第 6 期）

北京化工大学 纪委办公室 主办



## 前 言

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这是新时代党对党员干部的新要求，也是我们必须牢牢掌握的新时代纪律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纪委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我校纪律建设，充分利用现代信息与网络技术，构建常态化的纪律教育平台，形成长效机制，在长期工作积累与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纪委办公室创办两份电子教育刊物——《清风月刊》和《廉政荐读》，供领导干部学习参考。

《清风月刊》以教育系统典型腐败案例、鞭辟入里的廉政时评为主要内容，重点开展纪律教育、警示教育、廉政法规和思想道德教育。

两份刊物除以电子期刊发送外，还印制成册，方便阅读与留存。

新时代，新征程。让我们廉政教育刊物在您的关注和支持下越办越好，共同推进北京化工大学的纪律建设，使这两份刊物成为我校常态化纪律教育、弘扬廉政文化的重要平台，在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 目 录

### 【戒尺】

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1
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	3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 .....	11

### 【警钟】

8 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4814 起.....	21
中央纪委公开曝光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23



### 编者按

为落实好学校党委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精神，切实整治好“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突出问题”。本期《清风月刊》特推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刊，刊载“八项规定”精神相关内容，学校实施办法，相关警示案例。请各二级党组织以此为素材组织好相关内容学习，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和行动自觉。

## 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 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中共中央政治局，2012年12月)

2012年12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规定要求：

一、要改进调查研究，到基层调研要深入了解真实情况，总结经验、研究问题、解决困难、指导工作，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多同群众座谈，多同干部谈心，多商量讨论，多解剖典型，多到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不张贴悬挂标语横幅，不安排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安排宴请。

二、要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严格控制以中央名义召开的各类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大活动，不开泛泛部署工作和提要求的会，未经中央批准一律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提高会议实效，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

三、要精简文件简报，切实改进文风，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



四、要规范出访活动，从外交工作大局需要出发合理安排出访活动，严格控制出访随行人员，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一般不安排中资机构、华侨华人、留学生代表等到机场迎送。

五、要改进警卫工作，坚持有利于联系群众的原则，减少交通管制，一般情况下不得封路、不清场闭馆。

六、要改进新闻报道，中央政治局同志出席会议和活动应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进一步压缩报道的数量、字数、时长。

七、要严格文稿发表，除中央统一安排外，个人不公开出版著作、讲话单行本，不发贺信、贺电，不题词、题字。

八、要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住房、车辆配备等有关工作和生活待遇的规定。



# 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

(2017年10月27日 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

为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制定如下实施细则：

## 一、改进调查研究

1. 注重实际效果。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含中央政治局常委，下同)到基层调研要紧紧围调研主题，实事求是地安排考查内容，为领导同志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创造条件，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地方去总结经验，更要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地方去调研解决问题。在考察点上，要使领导同志有更多的自主活动，力求准确、全面、深入了解情况，防止调研工作走形式、走过场。中央政治局常委可结合分管工作听取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汇报，一般不召开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性工作汇报会和由省级几个领导班子成员参加的会议。各考察点现场要真实，不能为迎接考察装修布置，更不能弄虚作假。汇报工作时要讲真话、报实情。

2. 减少陪同人员。中央政治局常委到地方考察调研，陪同的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不超过5人，省(自治区、直辖市)陪同的负责同志不超过3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地方考察调研时，陪同的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不超过2人，省(自治区、直辖市)由1位负责同志陪同，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负责同志可不陪同。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地方考察调研，不搞层层多人陪同，市(地、州、盟)、县(市、区、旗)只安排1位负责同志陪同；考察企事业单位和条条管理部门时，其在异地的上级单位和主管部门的负责同志不到现场陪同。



3. 简化接待工作。中央政治局委员在地方考察调研期间，不张贴悬挂横幅标语，不安排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组织专场文艺表演，不安排超规格套房，一般不安排接见合影，不赠送各类纪念品或土特产，不安排宴请，不上高档菜肴，自助餐也要注意节俭。除工作需要外，不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名胜古迹、风景区参观。中央政治局常委外出考察时根据工作需要可由空军安排飞机，也可乘坐民航飞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外出考察乘坐民航班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乘坐空军飞机，须经中央办公厅报中央批准。

4. 改进警卫工作。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警卫工作，要坚持有利于联系群众的原则，实行内紧外松的警卫方式，减少扰民。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行时要减少交通管制，不得封路。中央政治局委员如因工作需要前往名胜古迹、风景区考察，一律不得封山、封园、封路。在公务活动现场，要合理安排警力，尽可能缩小警戒控制范围，不清场闭馆，不得停止、限制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警卫部门要根据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有关安全警卫工作的具体规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部署组织警卫工作，不得违反规定扩大警卫范围、提高警卫规格。

## 二、精简会议活动和文件简报

5. 减少会议活动。各地区各部门要本着务实高效的原则，严格清理、切实减少各类会议活动，能不开的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各部门召开本系统全国性会议，每年不超过1次。未经中央批准，不在地方任职的中央政治局委员一律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等，在地方任职的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上述活动也要从严掌握。要严格会议活动审批程序，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大活动，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统筹安排。中央各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要活动，须经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审核后报批，涉外会议和重要活动还须送中央外办、外交部审核。



6. 控制会议活动规模和时间。严格控制各类会议活动规模，减少参加人员。各部门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只安排与会议内容密切相关的部门参加，人数不超过 300 人，时间不超过 2 天，不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出席。中央政治局常委不出席各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要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各类会议活动不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接见会议代表并合影。

7. 提高会议活动效率和质量。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改进会议形式，提高会议效率。全国性会议可视情采用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在不涉密且技术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有的会议可直接开到基层。电视电话会议的主会场和分会场都要控制规模、简化形式，不请外地同志到主会场参会，各地分会场布置要因地制宜、精简节约。需要安排讨论的会议，要精心设置议题，充分安排讨论时间，提高讨论深度。中央政治局委员会见外宾的形式、地点可灵活安排，注重实效。

8.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经费。各地区各部门举办会议活动，要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禁提高会议用餐、住宿标准，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会议活动现场布置要简朴，工作会议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背景板。严禁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

9. 减少各类文件简报。凡国家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已作出明确规定的，一律不再制发文件。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由部门发文或部门联合发文能够解决的，不再由中共中央、国务院(含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或印发。未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议事协调机构不得向地方党委和政府发布指示性公文，不得要求地方党委和政府报文。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按程序报文，不得多头报文。各部门报送党中央、国务院的简报原则上只保留 1 种。各部门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的简报，一律不报送党中央、国务院。

10. 提高文件简报的质量和时效。各地区各部门应严格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的有关要求，对文件和简报资料的报送程序和



格式进行规范，加强综合协调和审核把关，切实提高运转效率。文件要突出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严格控制篇幅；简报要重点反映重要动态、经验、问题和工作建议等内容，减少一般性工作情况汇报。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快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积极推广电子公文和二维条码应用，逐步实现文件和简报资料网络传输和网上办理，减少纸质文件和简报资料，降低运行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 三、规范出访活动

11. 合理安排出访。围绕外交工作需要合理制定年度出访总体方案，中央政治局委员每人每年出访不超过1次，时间不超过10天。中央政治局常委每次出访不超过4个国家(包括经停国家)，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每次出访不超过3个国家(包括经停国家)。中央政治局常委同一期出访安排不超过2人；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出访，原则上不安排同期出访。出席全球性或地区性会议、双边和多边机制活动、外国执政党重要会议以及特殊情况需要出访的，另行报批。

12. 控制随行人员。严格根据工作需要安排陪同人员和工作人员，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出访，陪同人员(不含领导同志配偶和我驻往访国大使夫妇，下同)不超过6人，工作人员总数原则上不超过50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陪同人员不超过5人，工作人员不超过40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陪同人员不超过4人，工作人员不超过16人。出席全球性或地区性会议、双边机制性会晤活动，陪同人员根据实际需要经中央外办或外交部报中央批准。

13. 规范乘机安排。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出访乘坐专机，其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根据工作需要可乘坐民航包机或班机，如需乘坐民航包机，须经中央外办报中央批准；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乘坐民航班机，一律不乘坐民航包机。中央政治局委员一律不乘坐私人包机、企业包机和外国航空公司包机。

14. 简化机场迎送和接待工作。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抵离京时，可安排出访主办部门、中国民航局各1位负责同志到机场迎送，其他



部门不安排负责同志前往迎送;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抵离京时,不安排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前往机场迎送。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各有关驻外使领馆不安排中资机构、华侨华人和留学生代表到机场迎送。驻外使领馆和其他驻外机构一律不得向代表团赠送礼品,外方所赠礼品应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15. 加强统筹协调。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由中央外办商有关部门统筹安排,年度出访计划每年1月底前报中央批准,当年年中进行1次综合协调。年度出访计划和年中协调安排经中央批准后,有关单位原则上不再临时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

#### 四、改进新闻报道

16. 简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会议活动新闻报道。要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出席一般性会议和活动不作报道。要按照精简务实、注重效果的原则,进一步压缩数量、字数和时长,有的可刊播简短消息,有的只报标题新闻。中央政治局委员新闻报道中的职务称谓根据会议活动主题内容确定,不必报道担任的全部职务。要遵循新闻传播规律,进一步优化中央政治局委员会议活动报道内容和结构,调整播发顺序,除涉及重大会议活动和重大事件外,一般可安排在报刊、电视的头条新闻之后,以突出民生和社会新闻,增强传播效果。除具有全局意义和重大影响的会议活动外,一般情况下不安排广播电视直播。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会议活动,中央电视台报道时不出同期声。

17. 精简全国性会议活动新闻报道。经中央批准举办的全国性会议活动,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的,文字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2分钟;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的,文字稿不超过5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不作报道,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未经中央批准的不作报道。中央各类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召开的会议,原则上不作报道;特殊情况需作报道的,须报中央批准,字数和时长参照上述标准执行。



18. 规范中央政治局委员考察调研活动新闻报道。考察调研活动新闻报道要多反映群众关心的实质性内容,更好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中央政治局常委考察调研时,随行中央媒体记者一般不超过5人,其中包括2名摄像记者、1名编辑、1名摄影记者和1名文字记者,地方媒体一般不派记者参加;中央媒体报道中央政治局常委考察调研活动,新华社发文字信息通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3分钟,不刊发侧记、特写、综述等。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考察调研活动如需公开报道,新华社发文字消息通稿不超过800字,可安排在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

19. 简化治丧活动新闻报道。担任“四副两高”以上领导职务的领导同志逝世后,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遗体送别活动的,新华社消息稿中只列名报道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曾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同志名单,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不再列名。中共中央总书记出席可配发慰问亲属的照片,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一般不配发照片。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可播出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曾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同志送别画面,不再播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画面。省部级领导干部及社会知名人士逝世后,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遗体送别活动或以其他方式表示哀悼、慰问的,中央电视台不报道,新华社消息稿中不列名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名单。

20. 简化诞辰纪念活动新闻报道。曾任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的已故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诞辰纪念活动,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并讲话的,文字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2分钟,讲话全文另发,人民日报摘发座谈会发言;中共中央总书记出席的纪念活动,可适当放宽有关标准。曾任其他领导职务的已故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诞辰纪念活动,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出席并讲话的,文字稿不超过3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讲话全文另发,人民日报不摘发座谈会发言。



21. 优化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事活动新闻报道。提高外事报道针对性，增加信息量，减少一般性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日会见多批外宾或多位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日分别会见同一批外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晚间新闻发一条综合消息，不单独报道每场会见。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每个国家综合报道1次，新闻消息稿不超过1200字，电视新闻时间不超过3分钟。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不发侧记、特写、综述等其他形式报道；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期间会见外国元首、政府首脑等活动可作报道，新闻消息稿不超过500字，不配发照片，可安排在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中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出访的其他活动一般不作报道。出访活动新闻报道的报纸截稿时间为凌晨1时，新闻联播截稿时间为19时20分，此后主要政治局委员的外事活动，可在次日安排报道。

22. 规范重大专项工作新闻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受中央委托到地方指导特大抢险救灾、处理重大安全事故、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重大专项工作，在应急阶段，文字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播出时间不超过2分钟；上述专项工作转入常态后，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一般只综合报道工作进展情况，不单独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参加活动或讲话，改由晚间新闻节目报道，文字稿不超过500字，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

23. 规范其他新闻报道。经中央批准，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从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上退下来的同志出版著作等作品，由新华社播发简短出版消息，字数不超过200字，中央电视台不作报道。除经中央批准的重大展览和文艺演出活动外，中央政治局委员参观展览、观看一般性文艺演出以及出席其他文艺活动，一律不作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给部门、地方的指示、批示等一般不作报道。

24. 加强新闻报道统筹协调。探索运用网络等新手段加强中央主要领导同志与群众的直接联系。充分发挥中央职能部门的作用，中央政治局委员的新闻报道工作由中央宣传部负责统筹协调和日常管理，



并督促指导中央新闻媒体落实有关规定。涉及中央重大会议活动的新闻报道工作，中央宣传部商中央办公厅统筹安排。领导同志处不直接向新闻单位就报道字数、时长、版面、画面等提出要求，有关要求可按中央规定，由中央宣传部向新闻单位提出或由新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从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上退下来、仍担任国家机构主要负责人的领导同志，新闻报道工作仍按原标准执行；如有特殊情况，由中央宣传部研究解决。

## 五、加强督促检查

25. 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关系党的形象，关系党和人民事业成败。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带头密切联系群众，带头解决实际问题。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本细则，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涵盖各级领导干部的更加具体、更便于操作的贯彻落实办法，狠抓落实，确保抓出成效。

26. 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执行本细则，每年年底对执行情况进行1次专项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分别报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7.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要定期督促检查，每年底通报执行情况，并向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汇报执行情况，对违反规定的要建议有关部门进行处理。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监督执行本细则作为改进党风政风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审计部门每年要对各地区各部门会议活动等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查。

28. 人大、政协、军队、人民团体机关参照本细则执行。

29. 本细则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负责解释。

30.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细则不一致的，以本细则为准



#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

北化大党发〔2018〕28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定不移从严治党，驰而不息改进作风，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共北京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办法》、《教育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精神和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做出以下规定：

## 一、改进调查研究

1. **注重调研实际效果。**校领导和机关部门开展调研要围绕中央、北京市委和教育部党组重大决策部署和学校科学发展的难点热点问题，每年精选1-2个主题，实事求是安排调研内容。校领导要以上率下，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深入基层、深入师生员工、深入实际，多安排与基层群众面对面交流，虚心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各单位安排上级领导到基层调研要紧紧围调研主题，实事求是地安排考查内容，为领导同志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创造条件，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地方去总结经验，更要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地方去调研解决问题，汇报工作时要讲真话、报实情。考察现场要真实，不能为迎接考察装修布置，更不能弄虚作假，防止调研工作走形式、走过场。

调研工作不增加基层负担，不影响正常的教学科研工作，



调研成果和解决问题的经验要通过多种形式及时转化为政策建议或制度文件。

**2. 落实党员干部直接联系基层群众制度。**认真落实校院领导联系基层单位、领导干部听课、中层干部联系学生班、领导干部谈心谈话、学校重要事项通报以及校领导和党外代表人士交朋友等各项密切联系群众制度。

## 二、密切联系群众、服务师生

**3. 畅通意见渠道。**学校在做出事关学校改革发展全局性的重大问题和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政策和决定前，必须事先广泛听取各方代表意见。进一步发挥校院两级教代会作用，进一步完善教代会代表提案办理机制，提高办理满意度。充分利用监督举报电话、电子信箱、微信客户端等平台，受理群众监督举报，及时回应师生与社会关切问题。

**4. 完善信访接待。**坚持“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对重大信访案件实行校领导联系和督办机制。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信访接待事项分级受理、分类办理机制，及时化解矛盾、改进工作。

**5. 进一步改进作风、服务师生。**切实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召开会议、下发文件、开展工作要加强统筹和部门间协调，充分考虑到基层的承受力，留出适当工作时间。强化党务公开和校务公开，推动职能公开、依据公开、程序公开、收费公开、结果公开，提高服务效率，及时对网站、公示栏内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更新，主动接受群众监督。要以完善学校治理结构为目标、加强制度建设为根本，建立和完善责权



一致、边界清晰、高效有序的工作流程；工作人员要为办事群众想办法、指路径，有解决不了的问题及时反映上报，防止对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推绕拖”等情况的发生。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在工作日午间不得饮酒。

### 三、精简会议、文件和简报

**6. 减少会议活动。**学校会议分为行政（管理）类和业务类会议。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要加强全校性会议的统筹谋划，作好学校年度会议计划；按照务实高效的原则，严格审批、切实减少全校性会议，能不开的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坚持星期二无会日制度，星期二原则上不安排行政类会议。除重要或涉秘文件的传达，一般不以会议的方式传达或宣读文件。

**7. 严格会议审批程序。**严格执行会议计划审批制度，以校党委、学校名义举办的综合性行政类（党代会、教代会、科技大会、教育教学大会、团学代会等）会议，由常委会或校长办公会审批。由议事协调机构（各类领导小组和委员会等）及办公室、机关部（处）、各学院和直属单位召开的全校性行政类会议和重要活动，由分管（主管或联系）校领导审批；涉外会议和活动还须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履行审批手续。凡未按规定程序审批的会议，不予安排，财务处可不报销会议费用。未经学校批准，校领导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非本人分管工作和非本人专业领域的研讨会及各种类论坛等会议活动，院庆系庆或其他确需出席的会议活动，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从严统筹把握。



**8. 控制会议活动的规模和时间。**严格控制行政类会议参会人数，各类会议只安排与会议内容密切相关的单位、领导和人员参加，与学生无直接关系的会议不安排学生参会。全校性会议原则上领导讲话控制在1小时以内，交流发言一般不超过5人，每人不超过10分钟。确需全体校领导出席的会议，提前一周将方案报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审核。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

**9. 提高会议效率。**认真落实北京市党政机关视频会议有关规定，提高会议效率，需要各校区人员同时参加的会议尽可能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形式召开，在不涉密且技术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有的会议可直接开到基层。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的主会场和分会场都要控制规模、简化形式，会场布置要因地制宜、精简节约。需要安排讨论的会议，要精心设置议题，充分安排讨论时间，讨论发言要紧扣主题、简明扼要，多提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不要搞成工作汇报。

**10.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经费。**各类会议要严格执行上级和学校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会上不发无关材料资料，严禁提高会议用餐、住宿标准，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或土特产等。会议应尽可能在校内举行，因工作需要在校外召开的会议要将会议主题、参会人数与人员范围、时间、会议预算等报分管校领导审批，报党办或校办备案。会议活动现场布置要简朴实用，一般不摆放花草、不制作背景板。学校重大会议、重要典礼仪式力求庄重大方，同时要注意节俭。校内举（承）办、代办、协办的各类会议需向参会人员收取会议费的，应严



格按照《北京化工大学会议费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11. 精简文件简报数量，提高文件质量。**严格执行学校发文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发文流程，加强文件的合法性、合规性审查。凡国家法律法规、党内法规和上级文件已作出的明确规定，不再以学校名义转发，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

文件起草部门主要负责人要负起把关责任，充分调研论证，加强综合协调和审核把关，突出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严格控制篇幅；简报要重点反映重要动态、经验、问题和工作建议等内容，减少一般性工作情况汇报。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积极推广电子公文应用，减少纸质文件和简报资料，降低运行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12. 防止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防止以会议推进工作、以文件落实整改、以批示代替检查，对中央、教育部、市委决策部署要结合工作实际落实，不得只喊口号不抓落实、只见表态、不见行动。

#### 四、改进校内新闻报道

**13. 规范会议活动新闻报道。**校内媒体要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多宣传师生员工的典型事迹，多宣传教学和科研学术成果，多宣传基层单位好的做法和经验。校领导调研和出席会议活动的报道，由宣传部会同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统筹安排，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宣传效果决定是否报道及如何报道，出席一般性会议活动不作报道。校领导在新闻报道中的职务称谓根据会议活动主题内容确定，不必报道担任的全部职务。



## 五、加强出访管理

**14. 严格公务出访管理。**严格执行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和北京市外办等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因公临时出国（境）的管理规定，校领导出访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统筹安排，年度出访计划要严格履行报批程序，当年视情进行综合协调，党政主要领导原则上不安排同期出访。公务出访要明确任务目的和实质内容，坚持因事定人原则，严格控制出访团组人数、国家（地区）数和在外停留天数，邀请单位和邀请人应与出访人员的职级身份相符。严禁安排无关人员随访。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因公、因私出国（境）管理的各项规定，以学者身份出国（境）进行个人学术交流活动原则上应安排在假期进行，不得使用学校的行政事业经费，禁止以公务、学术交流等名义变相出国（境）旅游。出访团组出访前应在校内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回国后1个月内在校内公开团组执行情况 and 出访报告。党委书记和校长出访报告应于团组回国后1个月内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出访团组与我国驻外使领馆等外交机构和其他中资机构、企业之间不得用公款互相宴请，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互赠礼品或纪念品，外方所赠礼品应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处理。严禁组织或参加无实质内容的出国（境）考察。严格出国（境）经费管理，严格按照标准安排食宿和交通，严禁超规格超标准接待。

## 六、加强公务外出与接待管理

**15. 严格国内公务活动管理。**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北京化工大学领导干部外出请示报告制度》，各单位要加强因公外出计划管理，科学安排和严格控制外出的时间、内容、



路线、频率、人员数量，禁止以各种名义和方式变相旅游，禁止违反规定到风景名胜区举办会议和活动。公务外出确需接待的，派出单位应当向接待单位发出公函，告知时间、内容、行程和人员。

**16. 严格执行接待标准。**按照有利公务、务实节俭、严格标准、高效透明、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原则，严格公务接待住宿、用餐、交通等标准；按照安全、经济、便捷的原则，选择在校内招待所或价格在规定的标准限额内的宾馆住宿。接待用餐陪餐人员不得超过规定人数。出行活动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应当安排集中用车，合理使用车型，严格控制随行车辆。涉外公务接待活动要严格审批、严格管理。领导干部会见外宾的形式、地点可灵活安排，注重实效。

**17. 严格遵守制度要求。**严格公务接待审批制度，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和来访人员一律不予接待，不得擅自扩大公务接待范围，不得将非公务活动纳入公务接待。建立公务接待清单制度，从严管理公务接待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嫁接待费用，严禁以会议考察和学习培训等名义列支公务接待费用。领导干部到外出执行公务，不得违规接受宴请和超标准接待，不得违规接受各类纪念品或土特产。

## 七、厉行勤俭节约 做廉洁自律表率

**18. 严格办公用房和家具的执行标准。**校领导和中层干部的办公用房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和学校有关规定核定和配置，不得超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以及未经批准租用办公用房。办公用房应当按照朴素、实用、安全、节能的原则，不得搞豪华装修。办公家具要按国家规定标准配置，实行固定资产最低使用年限制度，严禁随意或超标配置办公设备和



家具。搬迁到昌平校区的单位要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上级和学校各项规定。调离工作岗位人员不得继续占用办公用房；已办理退休手续的，办公用房、教学科研用房等工作用房应及时腾退。退休后返聘的人员，由用人单位按照聘用岗位的需要提供工作用房。

**19. 严格规范公车使用，巩固改革成果。**学校公车配置和使用要按照国家规定和北京市有关部门的政策执行，严格按照规定配备、使用和管理车辆，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不得将业务专用车辆作为领导干部的固定用车，不得利用职权以各种名义借用、占用、换用下属单位和利益相关关联单位的车辆。

**20. 严格执行有关待遇规定。**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上级和学校关于公务差旅、公务接待、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方面的待遇规定。校级领导干部要把主要精力放在学校管理工作上，自觉遵守校外兼职、成果转化等相关规定，正确处理管理工作和个人学术工作的关系，在工作时间不能从事与学校无关的学术活动和社会活动，不得在分管部门和院系违规领取津贴补贴。党委书记和校长一般不担任科研项目主要负责人。校领导离任、调离或退休，要及时腾退办公用房。

**21. 带头树立良好师风家风。**校领导要带头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模范遵守全面从严治党和廉洁自律相关规定，自觉加强理想信念和道德修养，继承发扬优良校风学风、培育良好师德师风、落实立德树人责任。各级领导干部要自觉检查和及时纠正在行使权力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正确对待监督，主动接受监督，做到廉洁用权；要加强自律自省，



做到廉洁修身；要带头教育管理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坚决抵制潜规则，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做到廉洁齐家。

## 八、加强检查和落实

**22. 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和监督检查。**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办公室、财务处、国资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等部门要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的制度规定开展“回头看”，认真对照中央精神和上级要求，逐条梳理，修改完善，进一步量化标准和具体要求，使笼统规定变细致、原则表述变具体、模糊标准变明确，做到可执行、可检查、可问责，形成全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制度体系。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要加强对全校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的督促检查，针对突出问题开展经常性检查，按照上级要求进行专项检查；要定期向党委会报告全校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财务和审计部门要加大对“三公”经费及会议活动经费管理使用情况的规范、检查和审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综合施治，形成监管合力。

**23. 强化责任落实。**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关系党的形象，关系党和人民事业成败。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各单位要不断强化“四个意识”，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作为一项严肃政治任务 and 经常性工作来抓，抓出习惯、抓出长效。各单位每年要把落实情况向校党委报告。各单位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要履行好分管部



门或联系单位的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不搞特权，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带头密切联系群众，带头解决实际问题，从我做起、狠抓落实。每位领导干部都要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转作风改作风情况作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

**24. 强化执纪问责。**纪检监察办公室要把监督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加强和改进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本规定的行为，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和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典型问题及时公布处理结果，点名通报、公开曝光，形成有力震慑。

**25.** 本办法由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党委负责解释，具体解释工作由党办、校办、纪委办公室承担。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

抄送：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

北京市纪委市监委驻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纪检监察组

---

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年6月4日

印发



# 8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814起

中国纪检监察报 2019-09-23

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汇总表 (2019年以来,截至8月31日)															
时期	项目	总计	级别				类型								
			省部级	地厅级	县处级	乡及科以下	违规公款吃喝	公款国内旅游	公款出境旅游	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	楼堂馆所违规问题	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	违规收送礼品礼金	大办婚丧喜庆	其他
2019年8月份	查处问题数	4814	1	60	506	4247	646	245	7	664	165	1121	1218	336	412
	处理人数	6876	1	70	655	6150	1027	416	9	830	229	1745	1487	382	751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人数	4850	1	60	437	4352	763	287	6	525	132	1171	1158	302	506
2019年以来	查处问题数	35752	2	422	4035	31293	5190	1659	67	4577	1027	8897	8388	2831	3116
	处理人数	50490	2	501	5049	44938	7973	2744	108	5592	1431	13901	10435	3140	5166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人数	35565	2	389	3515	31659	5732	1905	87	3609	885	9456	8136	2440	3315
备注	“其他”问题包括: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接受或用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等问题。														
数据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制作															

本报讯(记者 戴南)9月23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布了2019年8月份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汇总情况。数据显示,当月共查处问题4814起,处理6876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850人。其中,有1名省部级、60名地厅级领导干部受处分,体现了各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以自我革命的勇气,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从查处问题类型看,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违规公款吃喝等4类问题较多,分别约占当月查处问题总数的25.3%、23.3%、13.8%、13.4%,这4类问题之和占查处问题总数的75.8%。这些数据表明正风肃纪节奏不变的同时,也说明“老问题”依旧存在,“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不收敛不收手行为仍时有发生。



国庆将至，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反对“四风”，严守纪律要求、远离“节日病”。党员领导干部既要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又要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带动党员干部廉洁过节。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违规公款吃喝、大办婚丧喜庆等“四风”问题，深挖细查隐形变异的种种表现，一个节点一个节点盯住，对顶风违纪从严查处。



# 中央纪委公开曝光六起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2019-06-03

日前，中央纪委对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公开曝光。这6起典型问题是：

辽宁省城乡建设集团原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志虹违规收受礼品等问题。2018年春节期间，刘志虹先后14次违规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高档白酒等礼品，价值人民币近3万元；先后5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2018年1月28日晚，刘志虹违规组织公款支付的宴请，宴请费用共计2462元。刘志虹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违纪所得被收缴。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协科教文卫体委员会主任马清贵违规公款吃喝问题。2013年3月至2017年7月，时任自治区科技厅厅长马清贵及有关厅领导、部分处室负责人在未履行公务接待审批程序、未列接待清单的情况下，多次在北京两个宾馆个人用餐或接待用餐并签单记账，共计消费4.6万元，其中马清贵本人参与消费1.73万元。上述人员返回宁夏后仍报销出差伙食补助。上述餐费由马清贵主持召开厅务会会议研究决定，由科技厅下属公司以会议费名义，多次向北京两个宾馆转账，并开具会议费发票平账。2014年12月至2017年2月，科技厅机关及下属5个事业单位，违规向正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发放固定电话费2.86万元，其中马清贵领取2700元。马清贵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退赔相关费用。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安徽省亳州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刘朝中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等问题。2018年4月8日至4月18日，刘朝中作为省大气污染防治第十二督察组副组长带队对宣城市开展督查期间，分别于4月8日晚、4月15日晚、4月17日晚先后3次违规接受被督查单位、



企业组织的宴请，并违反当地规定饮酒。此外，刘朝中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刘朝中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湖北省水利厅漳河工程管理局原党委书记、局长易远洪违规批准下属企业购买超标准公务用车问题。2016年11月至2018年2月，经易远洪主持局务会研究同意，漳河工程管理局下属3家企业先后购买了3台进口汽车、1台国产汽车作为一般公务用车，分别是1台价格为55.7万元的进口商务车、1台价格为50.5万元的进口越野车、1台价格为57.2万元的进口越野车、1台价格为48.89万元的国产越野车，购车价格均严重超过湖北省规定的标准，且违规配备进口车。易远洪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易远洪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免去现职。超标车辆依规被处理。

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屯昌县支行原党组书记、行长杜传师违规组织公款吃喝等问题。2014年9月至2018年8月，屯昌县支行以会议、学习等名义，或在春节、端午、国庆等节日时点，先后68次违规组织干部在食堂吃喝，共计消费78169元，费用从食堂伙食费和福利费中支出。杜传师对上述违规公款吃喝问题负主要领导责任，并组织、参与吃喝。杜传师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免去现职。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青海省化隆县教育局原党组书记、局长冯忠豪为其女违规操办婚宴并收受礼金问题。2018年5月，冯忠豪在为女儿举办婚宴时，违规收受教育局部分工作人员及下属学校校长礼金共计3.8万元，并在按当地规定程序报备时弄虚作假，隐瞒实际收受礼金和宴请人员情况。教育局党组成员、机关纪委书记李贵生参加冯忠豪女儿婚礼并随礼，对婚礼现场发现教育系统部分管理对象参加婚礼并随礼的问题，未对冯忠豪及相关人员进行提醒。冯忠豪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李贵生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指出，上述6起问题中，有的违规组织公款吃喝，有的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有的违规接受宴请，有的超标准购买公务用车，有的大操大办、收钱敛财，有的纪检监察干部不履行监督职责，甚至执纪违纪等，而且大部分违纪行为发生在党的十九大之后，是典型的不收敛不收手行为。各级党员领导干部都要引以为戒，自警、自醒、自重。

中央纪委有关负责人强调，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对作风建设专门作出重要指示，要求锲而不舍、持续发力、再创新绩，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反“四风”工作指明了方向。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性修养，牢记党的宗旨，切实增强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抵制歪风邪气、弘扬优良作风上发挥“头雁效应”。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保持政治定力，继续严抓严管、守土尽责，坚决克服工作上的“疲劳综合征”，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紧盯重点问题，聚焦关键少数，加强监督检查，精准执纪问责，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对顶风违纪的，依规依纪依法从严处理；对“四风”隐形变异要时刻防范，早发现、早查处。要坚持以案促改，查找原因症结，堵塞制度漏洞；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强化身边案例的警示教育，形成强大震慑。要坚持标本兼治，不敢、不能、不想一体推进，实现治理“四风”工作高质量发展。